

证券代码：000061

证券简称：农产品

公告编号：2017-102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开挂牌转让 全资子公司吉农公司100%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开挂牌转让全资子公司吉农公司 100%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公开挂牌方式转让上海吉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农公司”）100%股权，并严格按照国有产权变动规定，聘请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质的审计机构和评估机构，履行清产核资专项审计及资产评估相关工作，以不低于评估价格作为挂牌底价委托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吉农公司 100%股权。董事会提议授权管理层履行资产评估、挂牌等相关程序，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本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具体详见公司于2017年8月2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告）

二、资产评估及审计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国有产权变动规定，委托深圳市鹏信资产评估土地房地产估价有限公司（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对吉农公司 100%股权进行了资产评估，评估结果为：于评估基准日 2017 年 7 月 31 日的评估

值为 21,562.23 万元。评估报告及说明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转让所涉及的上海吉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及《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股权转让所涉及的上海吉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说明》。

公司委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对吉农公司截止 2017 年 7 月 31 日的资产和负债进行了清产核资专项审计，审计报告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17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上海吉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清产核资专项审计报告》。

三、事项进展情况

2017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将“上海吉农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委托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挂牌价格为 21,700 万元。（相关挂牌信息具体详见深圳联合产权交易所网站：<http://www.sotcbb.com>）

本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事项涉及的财务影响尚须根据公开挂牌成交结果确定。公司将根据本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农产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十月十七日